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星通”或“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8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9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388,825股，发行价格为46.1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6,999,826.75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46,025,096.23元，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601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原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调整后使用募集资金
----	------	------	-----------	-----------

1	5G 通信用核心射频元器件扩能及测试验证环境建设项目	45,027.00	34,000.00	34,000.00
2	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产能扩建项目	37,924.12	27,000.00	8,221.76
3	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品研发条件建设项目	10,035.10	10,000.00	1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9,000.00	29,000.00	22,380.75
合计		121,986.22	100,000.00	74,602.51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投入使用募集资金 309,035,440.35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439,433,320.49 元,净利息收入为 2,443,664.61 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状况及短期内公司发展计划,经研判部分募集资金将会暂时闲置。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将 1.5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使用计划及进展,随时归还该笔资金。通过此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 653 万元。

为确保按时归还前述募集资金,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承诺: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不进行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投资。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需求时,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及时归还募集资金补流资金。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于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9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经核查，截至 2021 年 11 月 1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3.9 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五、相关审议程序

202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基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目的，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张国军

刘新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1 月 12 日